

乘客没有使用习惯,设置欠合理利用率不高

出租车即停点设置能否“互联网+”

11月初,济南对主干道违停车辆实行扣分加罚款的史上最严交规。连日来,记者探访了省城十余处出租车停靠点发现,因为市民习惯招手叫车,加上不少即停即走点设置不够合理,往往被社会车辆挤占,济南的出租车临时停靠点受到了冷落。专家认为,随着城市道路的规划,出租车即停即走点也要运用“互联网+”思维。

文/片 本报记者 刘飞跃



▲一辆私家车停在出租车临时停靠点上。

▲出租车即停点利用率并不高。

1 市民习惯招手打车,的哥怕挨罚不敢停车

11月1日起,济南针对主干道违停车辆实行扣分、罚款的新处罚办法,处罚标准升级到罚款100元扣3分。面对史上最严乱停车处罚,省城的出租车司机有苦难言。

对于济南的出租车司机来说,比较容易被抓拍的地方就是长途汽车站、火车站、景点周边等人流量比较大的地方,还有个别司机在马路上抢客,被罚款扣分主要是轧线、违法停车以及挤占公交车道等行为。

记者在经十路、经七路等人流量大

的街道上经常看到,一辆行驶中的出租车因为看到路边有人招手,便进入公交车道,而后面的公交车只能采取紧急避让。日常生活中,出租车随意停靠的现象并不少见,而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就是市民仍然习惯招手打车。

“虽然经十路、经七路上有出租车即停即走点,大多市民仍习惯随手打车,我们因为害怕被抓拍而不敢停车,不少乘客都以为我们故意拒载。”的哥宋师傅说,不少司机宁肯不拉活,也不会冒险停车而被罚100元,有的还要扣3分。

“有的的哥一个月能被罚两三次,这得多跑多少活才能挣回来啊!”宋师傅说。

12日下午,记者在经十路和历山路交叉路口的出租车停靠点看到,虽然此处划定了停靠点的标线,但是很少有市民从这里打车,同样的情况也出现在经十路和舜耕路交叉口南侧的停靠点上。

“从来没注意过这些出租车即停即走点,打出租车也是非常随机的,再说我们也不知道哪里有出租车停靠点啊。”市民孙先生说。

2 即停点设置不够合理,很多难以发挥作用

市民招手打车的习惯导致部分出租车即停即走点没有充分利用起来,而据记者连日来的探访和观察,出租车停靠点设置欠合理也限制了其功能的发展。

经十路和舜耕路交叉口附近的出租车即停即走点就是非常鲜明的例子。12日下午2点半,记者在该出租车临时停靠点看到,该停靠点仅在路南设置了即停点的牌子,但是路面却没有划定标线。

“每次到这个地方我都不敢停车,因为路面没有标线,谁也不知道起始点

在哪儿,被抓拍了谁都不清楚。一般在经十路上拉乘客,我都是跑到辅道上停车,不敢在路边停。”的哥张师傅说。

设置欠合理之处还体现在不少即停点距离人行横道非常近,这导致不少驾驶员不敢进入出租车即停点。在历山路和经十路交叉口西北侧有一处即停点,该即停点东侧即为人行横道,这样的问题同样出现在环山路和经十路交叉口附近的即停点。

“尤其是红绿灯右拐的时候,人行横道的行人稀稀拉拉,我们也分不清哪个是想打车的人,所以一般遇到这种情况,我

就直接开车走了。”的哥张师傅说。

有的哥也反映,部分出租车即停点设置在了公交车站附近。每当上下班高峰期车流量较大的时候,公交车也会将即停点牢牢挡住,出租车无法停靠。

“出租车即停即走点已经设置了好多年,但是实用性不是很强,因为不少出租车停靠点距离公交车道非常近,甚至有的停靠点就设在了公交车道上,不少的哥都不敢停车。因为乱停车问题而导致的投诉占了出租车投诉的很大比重。”省城一家出租车公司的管理人员称。

3 社会车辆挤占空间,出租车想停却停不下

据记者了解,所谓出租车即停即走点,就是出租车在固定区域内,可以短暂停留,方便乘客上下车。济南的出租车即停即走点一般设置在人流量比较大的主干道附近。

“虽然叫出租车即停即走点,但是这些即停点却无法完全保证发挥作用。因为这些即停点往往被社会车辆挤占,每到上下班的高峰期,出租车停靠点里啥车都有。虽然它们也不会停多长时间,但还是压缩了出租车司机的使用空

间。”的哥张师傅说。

11日上午11点,记者到到的哥反映比较强烈的齐鲁医院门口。记者在现场看到,此处仅有两处出租车停靠点,与熙熙攘攘的人流量不太协调。即使有两处出租车停靠点也无法得到保障,记者看到,一辆鲁C牌照的车辆就停在了出租车停靠点上,不少的哥只能选择停靠点西侧的花坛边停车拉客。

“齐鲁医院外只有两处出租车停靠点,来医院看病的人那么多,路过的车

辆也非常多,因此出租车停靠点被社会车辆挤占的情况时有发生,两处停靠点根本不够用。”的哥赵师傅建议,齐鲁医院门口可以多增加几处停靠点。

12日下午4点,记者在泺源大街一处出租车停靠点看到,一辆鲁A牌照的私家车停在了出租车即停点上,大约五分钟后车主办完事才离开。车主这种无意识的停车行为一定程度上挤占了出租车的空间,降低了出租车即停点的使用效率。

专家建议

即停即走点设置要与智能化打车结合

一方面是出租车即停点利用率不高,另一方面却是市民的哥抱怨一些路段即停即走点太少。“像明湖西路一直到火车站一个即停点都没有,出租车都不敢在路边停车,每到早晚高峰时期打车非常难。”家住天桥附近的市民范女士说。

记者获悉,今年8月份济南交警协调市政、园林、城管等部门,对沿线主辅路进出口就地取材,在道路两侧的绿化带开口之间新增了34处出租车即停点,改变出租车原先在主干道靠上下客影响交通的情况。

针对市民的哥反映的出租车即停即走点问题,11月3日历下交警大队副大队长林松在接受采访时表示,济南已经在部分改造的道路像明湖路、泺源大街、经十路等设置了即停即走点。

“随着济南道路逐步改造,在整个道路整体规划的基础上,交警部门将会设置更多的公交车道和出租车即停即走点。”林松说,交警部门也提醒市民,尽量选择有即停即走标志的地方打车或者下出租车,保证上下车安全。

山东大学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主任张汝华认为,交警部门在设置出租车即停即走点的时候要运用“互联网+”思维,与智能化打车结合起来,才是这些即停即走点未来发展的方向。

“现在公交站能够在手机上查到,出租车即停点设置可以借鉴。交警部门把信息发布出去,出租车司机和乘客都能够在手机上查到。乘客可能比较着急,但是的哥又不知去哪里停车,就比较麻烦。”张汝华说。

张汝华建议,交警部门一方面要考虑好出租车即停即走点的位置选择问题,另一方面要通过智能化的信息传播方式把服务供求方连接起来。

12345的这些回复有您问的事吗

本报记者 刘雅菲

未确定车位的车辆 物业可限制进小区

市民来电反映:槐荫区实力伴云居小区,针对没有办理蓝牙卡的业主,新实力物业不允许车辆进入,这样合理吗?

槐荫区房管局法制办回复:根据《济南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六条、五十七条之规定,未确定车位的车辆,物业服务企业可限制其进入物业管理区域,公安、消防、抢险、救护等特殊车辆执行公务以及临时停车除外。不得擅自占用物业管理区域内的道路、绿地或者其他共有场地停放车辆。

低保家庭供暖优惠 户口和住房要一致

王先生来电反映:居住在高新区,户口在历城区仲官,持有济南市特困职工优待证,咨询可否享受供暖费优惠。

济南市政公用事业局回复:根据济价格字【2008】113号文件,结合工作实际,低保或特困家庭采暖费优惠需提供相关的证件,并满足有关要求:A、需提供有效期内《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或《济南市特困职工优待证》及相关房产证、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B、《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或《济南市特困职工优待证》姓名须与房产证产权人一致(或夫妻关系、直系亲属),其他关系不在优惠范围之内。C、申请人只享受一套住房采暖费优惠。D、原则上户口所在地与实际用热地址必须一致。

王官庄小区10区 暂不具备供热条件

张女士来电反映:市中区王官庄小区10区一直没有集中供暖,小区居民很多,希望相关部门落实何时集中供暖。

济南市政公用事业局回复:经济南热电有限公司落实,该公司供热管网未到达该小区。小区内无换热站建设位置,未进行节能改造,暂不具备供热条件。